

证券代码：839980

证券简称：锐网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津锐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其他

公司项目回款慢，公司现金流紧张。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

(五) 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应对，加快回款的催收工作，尽快解决公司现金流紧张的困境，并与主办券商密切保持沟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风险提示

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也可能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因此公司存在无法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如果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将在 2024 年 5 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停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采

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风险，同时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如公司被全国股转公司做出终止股票挂牌的决定，公司将努力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妥善解决投资者诉求，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的知情权。公司股票 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沈金凤

联系电话：022-65658860

邮箱：shenjf@riwon.com.cn

联系地址：天津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5 号 8-A-1001。

天津锐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